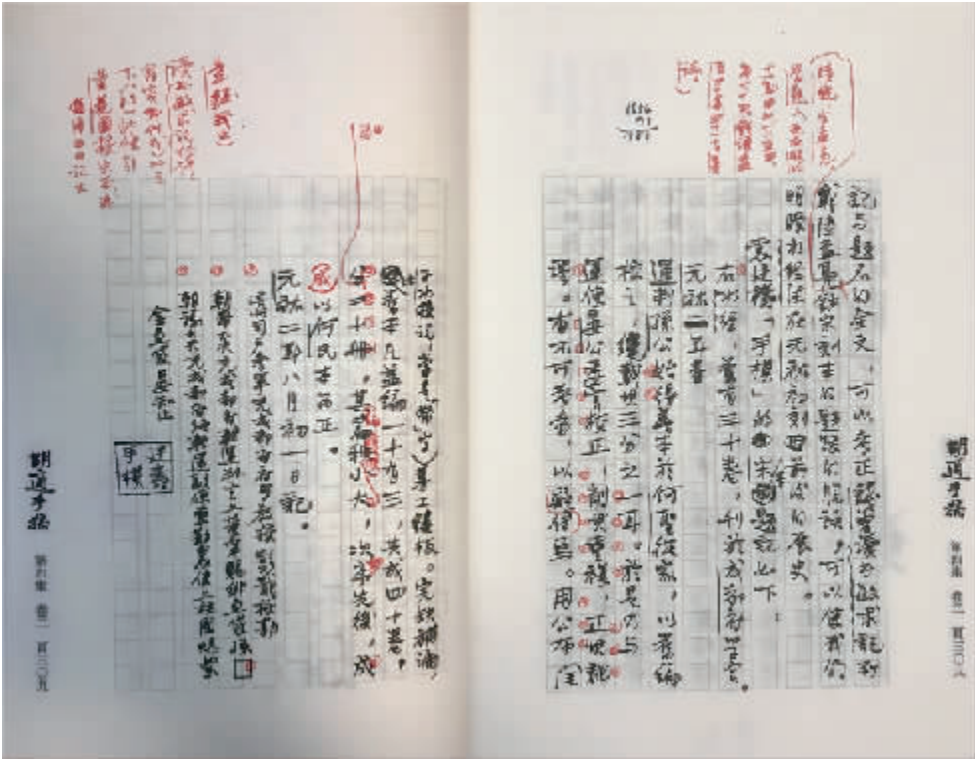




《胡适手稿》(吉林文史出版社,2014年)书影

◀ (上接7版)

丑九月,袁氏从顾广圻(字千里,号涧苹)处获得一部孙潜(字潜夫)校《水经注笺》本(今仅存十六卷,藏于中国国家图书馆),然后又借得顾之逵小读书堆所藏影宋钞本《水经注》,不仅将其中的文字有异处过录到孙潜校本之上,而且还将这部影宋钞本的书尾跋语依手模下来(傅增湘《藏园群书经眼录》卷五《史部三》“《水经注笺》四十卷”条)。而此跋语,之前仅见于钱曾《读书敏求记》一书之中,且文字多有脱漏,加之顾之逵所藏的影宋钞本《水经注》此后下落不明,因而包括胡适先生在内的学者对袁廷寿手模的那则影宋钞本的跋语愈发看重,并以为是仅存于世的能反映宋刊《水经注》原跋语的完整过录。

然而,在此次影印的这部陈藏明钞本中,令人惊喜地发现,恰恰在书尾处有与袁氏手模相同行款与文字的那则跋语。非但如此,细察袁氏在孙潜校本上所注明的版本行款信息与错简脱漏以及过录的异文,等等,无不与这部明钞本一一契合。凡此数端并结合前述,足可印证这部陈藏明钞本即是大家皆以为久已亡佚的顾之逵所藏影宋钞本《水经注》。顾之逵为顾广圻从兄,他的这部明钞本,除袁氏提及并录异文外,黄丕烈在钱曾《读书敏求记》之《水经注》条目下也曾记录过,并且用来校订钱曾所录陆孟龟所藏《水经注》的跋语,所补文字与袁氏录文同(参见管庭芬、

章钰《读书敏求记校证》卷二之下“酈道元注水经四十卷”条所引)。此后,顾之逵收藏的这部影宋明钞本《水经注》便无人再提。现在看来,顾氏歿后,这部明钞本可能即归入陈揆稽瑞楼。迄今为止,之所以鲜有学者将陈藏明钞本与袁校所用顾氏影宋钞本联系起来,可能一则此书深藏陈氏、翁氏家中,得见者少;二则此书之上并未钤有顾氏的任何藏书印章,如果只是做一般的整理著录,自然难以发现二者之间的内在关系并定为一书。

陈藏明钞本的价值和缺憾

在揭橥了陈藏明钞本的真正身世之后,再来看看这部影宋钞本的自身版本情况。

陈藏明钞本共十二册,半叶十一行,行二十字(间或二十一字),无格。经文顶头,注低一字。书前有酈道元序文之半,所阙之字(当为半叶二百二十字)起止、行款皆同瞿藏明钞本。每卷首题“桑钦撰,酈道元注”。从陈藏明钞本行款与文字内容上来看,当为宋刊本的影钞本。又,书中有些篇目中的“桓”字有缺末笔避讳的现象,推测此钞本的祖本当是南宋翻元佑二年(1087)的一部刻本。

综合来看,陈藏明钞本主要有以下的研究价值。其一,可补残宋本之缺。由于残宋本残缺太甚,无法充分利

用。而陈藏明钞本不仅在行款上,与残宋本相同,甚至每叶每行的字数也都与残宋本一致(偶会出现每行相差一字)。倘以陈藏明钞本做底本,并结合其他古本系统的《水经注》版本,来补残宋本残缺的每叶每行的文字,最终应可大致恢复南宋刊本《水经注》的面貌。其二,书尾保留的宋刊《水经注》跋语,弥足珍贵。这则跋语即是北宋元佑二年成都官刻本的后记与题名的全文转录,从中可以对《水经注》在元佑初刻前后的历史有更加清晰的了解,后来的《水经注》刊本皆出自元佑二年的成都府官刻本应无疑义。其三,可以明了明刊《水经注》存在的错简缘由。陈藏明钞本在文字上与明代第一部刊本《水经注》黄省曾本颇多相同,所存在的错简也颇为一致,推断黄本所用的底本与陈藏明钞本为同一祖本。在卷一《河水一》,黄本有一处错简与陈藏明钞本相同,而从陈藏明钞本可以清楚地看到,此处错简的文字为完整的前后两叶。换言之,此处错简应是在钞完装订成册时,将这两叶前后错排误装所致。从现存明钞本《水经注》每叶皆无叶码标注的特点来看,这种情况极易发生。

当然,作为《水经注》的古本之一,陈藏明钞本也不可避免地存在一些缺憾,除上面提及的错简问题外,还存在文字脱漏(如卷十八《渭水中》酈注“长安人刘终于崩”下,脱“所得白玉方一尺”至“余谓崔駰皇览”四百多字的一整叶)、讹误(如卷十七《渭水上》酈注“又东与大弁州水出西山二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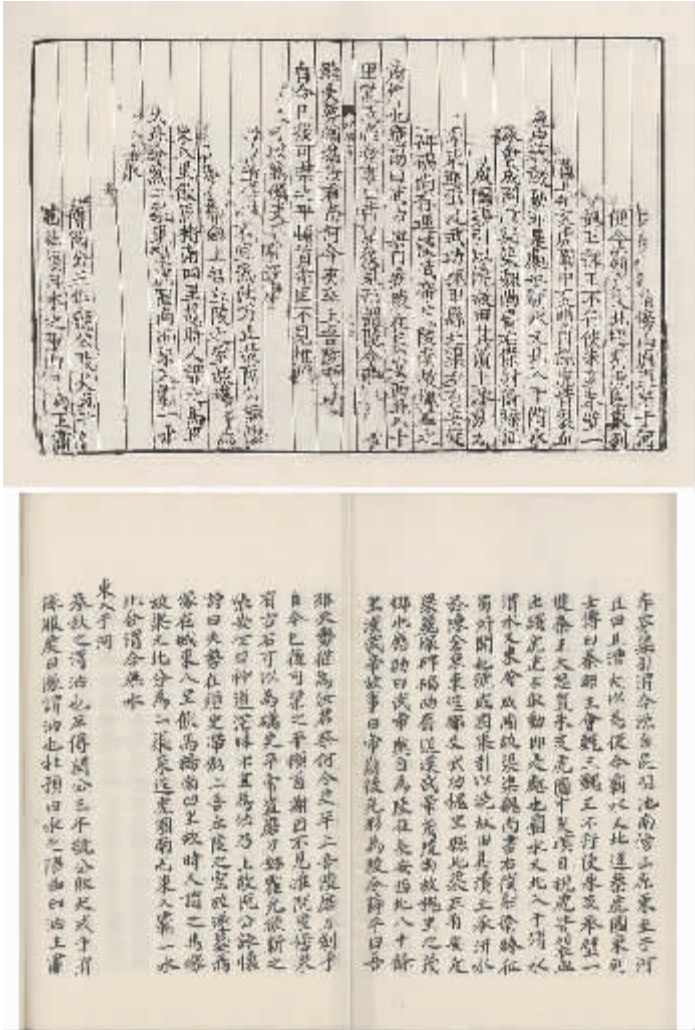
合注东历大弁川”中,“大弁州水”当为“大弁川水”之讹)等方面的问题。这是在利用这部明钞本进行《水经注》文本研究时需要特别注意的。

最后,再对陈藏明钞本目前的著录信息略赘数语。在《北京图书馆古籍善本书目》第二册《史部》中,陈藏明钞本著录为:“何焯、顾广圻校,袁廷桢校并跋”。其中的“袁廷桢校并跋”自然没有疑义。但“何焯、顾广圻校”的表述,则恐怕不够准确。遍览陈藏明钞本,可以看到只是大致有三种批校正文的笔迹,且从批校内容上看,校者应是以明朱谋埠《水经注笺》的文字来进行比对的,并不能直接证实乃何、顾二人所为。目前已知的何焯校本《水经注》真迹(今藏台湾“国家图书馆”),是批校在一部《水经注笺》上的。以其中的文字与陈藏明钞本的校语对比,不难发现内容、笔迹皆不相同。整理者之所以认为陈藏明钞本中有何焯校语,可能与其中卷二《河水二》有“‘津逮’归太仆家抄本、赵清常校本皆作‘津达’”一句批校有关。然相似的校语,何氏在《水经注笺》上的亲笔则为:“‘逮’归太仆家钞本、赵清常校本皆作‘造’”(赵一清《水经注释》中引何氏此句相同)。二者表述的文字有异。非但如此,其实何氏的亲笔校语是有误的,所

校的文字实际上应是陈藏明钞本校语中的表述“津达”而不是“津造”。由此似可推断如果何氏此处不是笔误,即很可能是并未亲见过属于古本系统的归太仆(即归有光)家钞本与赵清常(即赵琦美)校本的《水经注》。换言之,何氏此处很可能亦是过录的他人版本中的校语。至于“顾广圻校”的著录,则应与陈藏明钞本卷十八《渭水中》的一句校语“中脱一叶”下小字署“千里”二字有关。“千里”此处指“顾广圻”自然无误,但从此四字校语的笔迹来看,并不像顾氏的亲笔。更况且倘若此处是顾氏的亲校,也无需要缀上“千里”二字。相反,这种校语下署名的情况,恰为清人过录他人校语的通例。据上分析,即使陈藏明钞本中的一些校语内容可视为与何、顾二人有关的话,也只能是他人的过录,而不应断为二人的亲笔。

要之,陈藏明钞本是一部十分珍贵的《水经注》版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此次将其列入《国学基本典籍丛刊》影印出版,实在是一次嘉惠学林之举,相信对《水经注》的研究一定会大有裨益。

(作者为复旦大学历史地理研究中心教授;本文为国家图书馆出版社即将影印刊行的明钞本《水经注》一书序言)



《水经注》卷十九(局部)残宋本(中国国家图书馆藏,上图)与陈藏明钞本文字行款对照